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628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更新）
公告日期	2026年9月24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股息港幣金額及匯率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中期（半年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6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6年6月30日
宣派股息	每 股 0.358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6年9月24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股 0.41615 HKD
匯率	1 RMB : 1.16244 HKD
除淨日	2026年10月8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6年10月9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6年10月11日 至 2026年10月16日
記錄日期	2026年10月16日
股息派發日	2026年11月18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宣派之股息所適用之代扣所得稅（包括股東類型及適用的稅率）載列於下表。此外，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有關進一步詳情請見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7日的中期業績公告 - 「建議派發中期股息及代扣代繳所得稅事宜及截止辦理H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部分。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如H股股東為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的內地個人投資者	20%	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本公司H股取得的中期股息，本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	-----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	-----

發行人董事

執行董事：蔡希良、利明光、劉暉、阮琦
 非執行董事：胡錦、胡容、牛凱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志權、翟海濤、陳潔、盧鋒
 職工董事：李偉